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怡瑤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傳真：(03)3367101

電子信箱：payao5sp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007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00000790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00000790_ATTACH2.pdf)


主旨：轉知國家教育研究院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施行，製作16部名人講堂影片以利教師教學與輔助學生學習，鼓勵貴校參採運用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0年1月5日教研資字第10915007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貼近現場教學，符合當前教育脈動，國家教育研究院規劃中小學教材及議題為主軸，邀請宋欣穎導演、洪信介研究助理、嚴淑女教授等16位教材中人物與教育工作者，透過訪談其人生歷程與職涯發展，呼應學生學習知識連結與教師教學輔助，傳達其教育性、勵志性與啟發性。
- 三、本案影片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分類，設「生涯規劃教育」、「多元文化教育」、「環境教育」、「生命教育」、「閱讀素養教育」及「科技教育」議題，可逕至愛學網參閱 (<https://stv.moe.edu.tw/live>)





/famous.jsp)；另影片係以「創用CC-姓名標示-非商業性-禁止改作4.0」方式授權使用，爰提供後設資料俾利查詢。

四、檢附本案國家教育研究院來函暨影片後設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